

广东省食品检验所 (广东省酒类检测中心)

委托检验协议书

样品编号: 24W1300700

委托方信息	委托方	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城分局			送检人	袁照华、房彬		
	地址	东莞市南城街道银丰路6号			电话	0769-22805322		
样品信息	产品名称	爱司盟综酶纤维牌柠檬 绿茶复合片 (压片糖果)	数量	4瓶	型号/规格	81克 (1.35克×60片)		
	生产单位	爱司盟天然健康食品制造公司		生产地址	/			
	样品状况	预包装		样品包装	塑料瓶	保质期	48个月	
	等级/类型	/		生产日期或批号	20240604/2406224	商标	ESMOND NATURAL 和图案	
	样品处理	样品贮存要求	常温储存		保留副样	/		
检毕样品处理		检测消耗		送检日期	2024年11月29日			
检测要求	检验性质	委托检验	结论判定	不判定	指定检测方法	由委托方指定		
	判定规则	符合性声明: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简单判定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						
	判定依据	/						
	检测依据	BJS 201917						
	指定检测项目	番泻苷 A 500.00 元, 番泻苷 B 500.00 元, 大黄素甲醚 500.00 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认证认可能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认证认可能力 (经检验部门管理者确认) 检验部门管理者: _____ 日期: _____						
缴费	交费类型	银行转账		发票抬头	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城分局			
	总费用	1500.00 元	折扣	75%	加急费	/	实收费用	1125.00 元
报告交付	时间要求	普通 20 个工作日	语言	中文	报告份数	2 份	交付方式	邮寄
	快递地址	东莞市南城街道银丰路6号执法二队		收件人	袁照华、房彬	电话	0769-22805322	
备注	检验项目由委托方指定。							
我方保证所提供的所有相关信息、资料和实物的真实性, 并支付费用和提供必要的合作。我方同意检测及其他服务按此协议的备件进行, 并承担相应责任。 委托方授权代表签名:  2024年11月29日				我方保证按委托单位的要求开展检测工作, 保证出具的检测结果公正、准确, 严格为委托单位保密并保护其所有权。 样品签收人签名:  2024年11月29日				

收款单位: 广东省食品检验所 (广东省酒类检测中心)

地址: 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 1103 号

邮编: 510435 电话: 020-36319897

开户银行: 民生银行广州市白云支行

银行账号: 0309014210000535

传真: 020-66808394